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

- (a) 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
- (b) 本文件附錄四「D.其他資料－4.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c) 本文件附錄四「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及
- (d) [編纂]詳情陳述。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在本文件日期起14日（包括該日）內的正常辦公時間放置於亞司特律師事務所（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11樓），以供查閱：

- (a) 我們的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有關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及附錄二；
- (c) 本公司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d)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就有關本集團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宜及物業權益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
- (e) 我們的百慕達法律顧問Conyers Dill & Pearman編製的意見函件，概述本文件附錄三所述的百慕達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f) 本文件附錄四「D.其他資料－4.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g) 本文件附錄四「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 (h) [編纂]詳情陳述；及
- (i) 百慕達公司法。